

**府谷县恒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黄甫分公司新建 20 万
立方米/年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废气、废水、噪声防治设施) 验收意见**

2020 年 7 月 17 日，府谷县恒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黄甫分公司主持召开了府谷县恒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黄甫分公司新建 20 万立方米/年混凝土搅拌站项目（废气、废水、噪声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榆林科立威生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工作执行情况的介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情况的汇报。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府谷县恒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黄甫分公司新建 20 万立方米/年混凝土搅拌站项目位于府谷县黄甫镇斗咀村，占地 26666.67m²（40 亩），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1° 4′ 56.32″，北纬 39° 15′ 5.02″，海拔 908.68m。项目东侧紧邻金洋洗选煤厂，北侧、南侧均为山体，西侧 20m 处为府谷-淮格尔旗公路，西南侧 85m 处为一修理厂。

工程内容：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搅拌楼、水泥筒仓、粉煤灰筒仓、砂石料棚（砂子及石子）、办公生活等其他配套设施。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6 月委托榆林市中科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影响评价工作，2019 年 7 月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工作，2019 年 8 月 6 日，府谷县环境保护局以府环发（2019）238 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项目于 2019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3 月建设完成。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820 万元，环保投资 64.6 万元，占总投资的 7.88%。其中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环保投资为 64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7.80%。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项目配套的废气、废水、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部分设施实际建设面积、添加剂储罐数量等发生变化，根据环境生态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要点分析，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变更内容直接纳入本次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已新建全封闭料棚 1 座，只留设车辆进出口，并设置配套喷淋洒水装置；砂、石的提升以全封闭式皮带输送，水泥、粉煤灰以封闭式螺旋输送机，落料点采用洒水抑尘；筒仓呼吸产生的粉尘设袋式除尘器装置（4 套）回收，粉尘过滤在仓内；搅拌粉尘经布袋收尘后回落搅拌系统，不设置排气口；原料运输车辆采取汽车运输苫布遮盖、厂区内限制车速等措施，进场道路已进行硬化。

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生活区设防渗旱厕 1 座，委托当地村民定期清掏外运用于周边农田施肥，洗漱用于厂区洒水抑尘；生产区设置三级沉淀池（100m³），设砂石分离机。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噪声控制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来控制固定源噪声排放，同时采取加强车辆运输管理、合理安排运输时间、限速等措施控制流动源噪声。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项目厂界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3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2、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包括搅拌机冲洗水、运输罐车冲洗废水，生产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设防渗旱厕 1 座，委托当地村民定期清掏外运用于周边农田施肥，洗漱废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3、噪声

项目验收监测厂界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4 类标准。

五、环境管理调查结果

根据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项目已履行了环境影响的审批手续，相关资料基本齐全。环评及环评审批意见中要求建设的环保设施和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落实到位。

六、验收监测结论

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得到落实，验收组经过认真讨论，同意项目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项目运行期管理工作，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附表。

府谷县恒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黄甫分公司

2020 年 7 月 17 日